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参股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1月28日，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增资参股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拟出资4,166,700元增资参股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铭汉股份”），其中1,235,294元计入股本，2,931,406元计入资本公积。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《关于增资参股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38）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要求，现补充披露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交易定价依据

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：本次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铭汉股份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9月财务数据为基础，结合铭汉股份现有业务运营特点、技术和资源积累、未来期间的经营计划，经过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增资参股的价格。

二、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

本次对外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较低。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29日